

广州市越秀区信访局

广州市越秀区信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准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工作机制，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一）主动公开。通过政务公开网站，及时向社会公开我局职能简介、内设机构和领导分工等信息，扩大群众知晓率。按照规定更新完善政务信息内容，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3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1件，经研判此公开信息属领导接访时间的咨询，我局已向申请人做好答复解释工作，申请人现场撤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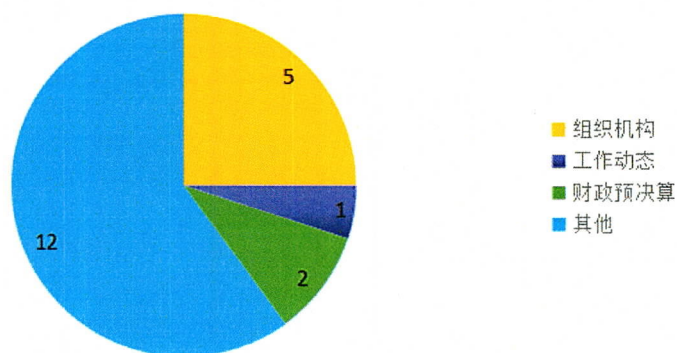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根据人员变动和安排，及时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二是进一步落实信息发布链条和政策文件有效期的日常巡检工作，今年以来开展2次自查自检，及时发现和整改政务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有效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区领导每月接待来访群众安排等信息，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一是在区政务公开办具体指导下，更新完善主动公开目录内容，通过政务公开栏目公开咨询、投诉电话，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二是建立健全我局政务公开信息“三审三校”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机制，规范落实发布信息要求、排版、日期等，确保信息发布准确权威。



广州市越秀区信访局2023年度
政务信息公开数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政务信息公开意识需要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规范性要进一步提高，对《信访工作条例》的宣传解读力度需要加大。

改进措施：针对上述情况，下一步我局将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力度，按照政务公开流程，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结合信访工作实际，加大信访工作动态公开力度，拓展信访工作政策

法规的解读渠道和形式，进一步提升我局政务公开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0元。

